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26 日以电话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 3 人，实际参会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与表决监事人数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为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运营管理效率，公司拟将 2019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PROVENGE 在早期前列腺癌的应用”项目，在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的部分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南京新百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62）。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以境外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能够合理保障募投项目相关款项的及时支付，有利于募投项目的顺利推进，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上述募投项目款项后续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规定，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

事组成并设监事会主席一名。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檀加敏先生、沈颖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公司三十二届职代会主席团成员暨代表组长联席会议选举王慧娟女士为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据此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组成。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选举檀加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

（檀加敏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附件：檀加敏先生简历

檀加敏，男，1963 年出生，本科，曾任南京中萃食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南京顺豪玻璃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监事、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监、副总裁、财务总监，南京新百副总裁、财务总监。现任三胞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总监，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檀加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